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亲自出席 7 名。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晓佳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云南东佳印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2014年度完成收购陆良福牌彩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牌彩印”）69%股权事宜，目前公司控股子公司福牌彩印生产、运营情况正常，经济效益逐步提升，将逐渐在云南市场区域成为公司重要的生产基地。

为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更好的发挥公司控股子公司陆良福牌彩印有限公司作为公司云南生产基地的作用，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按法定程序注销全资子公司云南东佳印务有限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4 月 29 日